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8-230

##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铁汉生态”）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8年12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公司农科商务办公楼七楼会议室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8年12月24日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23日—2018年12月24日

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3日15:00至2018年12月24日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4日9:30—11:30，13:00—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现场表决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自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形式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9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18年12月19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8133号农科商务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发行优先股的种类和数量

2.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或发行对象范围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是否分次发行

2.3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2.4 票面股息率或其确定原则

2.5 优先股股东参与分配利润的方式

2.6 回购条款

2.7 表决权的限制和恢复

2.8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2.9 信用评级情况及跟踪评级安排

2.10 担保方式及担保主体

2.11 本次优先股发行后上市交易或转让的安排

2.12 募集资金用途

2.13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中 1-3、5-6、9、11 需经公司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表决通过；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优先股的种类和数量	√
2.0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或发行对象范围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是否分次发行	√
2.03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
2.04	票面股息率或其确定原则	√
2.05	优先股股东参与分配利润的方式	√
2.06	回购条款	√
2.07	表决权的限制和恢复	√
2.08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

2.09	信用评级情况及跟踪评级安排	√
2.10	担保方式及担保主体	√
2.11	本次优先股发行后上市交易或转让的安排	√
2.12	募集资金用途	√
2.13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传真登记手续，但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1日上午9:00--16: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8133号农科商务办公楼七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

---

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其他事项

### 1、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8133号农科商务办公楼七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40

联系人：杨锋源、黄美芳

联系电话：（0755） 82917023 联系传真：（0755） 82927550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197
- 2、投票简称：铁汉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优先股的种类和数量	√
2.0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或发行对象范围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是否分次发行	√
2.03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
2.04	票面股息率或其确定原则	√
2.05	优先股股东参与分配利润的方式	√
2.06	回购条款	√
2.07	表决权的限制和恢复	√
2.08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
2.09	信用评级情况及跟踪评级安排	√
2.10	担保方式及担保主体	√
2.11	本次优先股发行后上市交易或转让的安排	√
2.12	募集资金用途	√
2.13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致：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优先股的种类和数量	√			
2.0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或发行对象范围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是否分次发行	√			
2.03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	√			
2.04	票面股息率或其确定原则	√			
2.05	优先股股东参与分配利润的方式	√			
2.06	回购条款	√			
2.07	表决权的限制和恢复	√			
2.08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			
2.09	信用评级情况及跟踪评级安排	√			
2.10	担保方式及担保主体	√			
2.11	本次优先股发行后上市交易或转让的安排	√			
2.12	募集资金用途	√			
2.13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募集资金	√			



	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